

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认真做好反不正当竞争宣传工作的通知

各市场监管所,局属事业单位,局机关各股室:

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局关于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、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决策部署,持续抓好反不正当竞争宣传工作。根据《安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全市市场监督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》(安市监发〔2022〕19号)精神,充分利用媒体资源加强反不正当竞争宣传,广泛动员社会各方力量参与,营造公平有序、规范合法的市场氛围,现将认真做好2022年全县反不正当竞争宣传工作,有关事项安排如下: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,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,着力提高政治站位,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,充分发挥主流媒体和新媒体的作用,大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反不正当竞争、反垄断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,严格落实党中央、省市县关于反不正当竞争、反垄断工作一系列决策部署,及时反映反不正当竞争工作新举措新成效,努力为反不正当竞争工作营造舆论氛围,为企业、为群众创建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,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宣传重点

全年重点围绕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》《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》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宣传普法，提升企业群众公平竞争、守法经营意识，将公平竞争理念根植企业群众心中。

三、宣传方式

鉴于我县疫情防控工作实际，全系统主要采取设置展板、线上方式开展宣传活动，在疫情防控允许的情况下，各所市场监管所，市场秩序监管股可以控制现场活动规模大小开展线下宣传。一是线上通过微信公众号、电子屏幕播出宣传标语、工作动态和相关视频，转发省局、市局宣传内容，普及反不正当竞争相关法律法规，展示工作举措和成效。二是通过悬挂横幅、张贴海报、发放宣传单等方式，积极开展送法进企业、进社区、进学校、进农村、进家庭活动，呼吁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公平竞争治理，引导企业强化主体责任，树立合法经营和风险防范意识。三是组织开展本系统公平竞争审查政策答题活动，提升干部专项业务素质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为推动反不正当竞争宣传工作走深走实，进一步拓宽宣传渠道，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氛围。一是坚持政治导向，规范宣传内容。各市场监管所、各股室队中心要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高度重视反不正当竞争宣传工作，要切实规范宣传内容，对外宣传标语要严格按照中省市县要求进行印刷宣传，不得更改宣传内容，确保上下宣传标语内容统一。二是坚持局所联动，扩大宣传

造势。把反不正当竞争宣传工作作为重要抓手，突出宣传重点，拓宽宣传渠道，有计划、有步骤地开展。局市场秩序监管股要加强与各所的沟通联系，加强信息共享、线索移送、案件协查、联合执法，形成监管合力。三是严控时间节点，加强信息报送。各市场监管所、局属事业单位、局机关各股室要确定专人报送宣传数据信息，严格管控宣传活动时间节点，及时上报宣传活动影像资料，做到不虚报、不重报、不拖拉，切实提升全系统反不正当竞争宣传工作成效。

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2年3月17日